

网上询比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彭水县保家镇小学校教师服装采购项目

采 购 人：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保家镇小学校

采购代理机构：重庆湛哲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篇	询比邀请书.....	- 2 -
第二篇	询比项目技术需求.....	- 3 -
第三篇	询比项目商务需求.....	6
第四篇	评审程序及方法、评审标准、无效响应和采购终止.....	9
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	15
第六篇	合同草案条款.....	18
第七篇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21

第一篇 询比邀请书

重庆湛哲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接受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保家镇小学校（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其“彭水县保家镇小学校教师服装采购项目”项目进行询比采购，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前来参加询比。

一、网上询比内容

项目名称	分包名称	最高限价（元）/单位	成交供应商（名）
彭水县保家镇小学校教师服装采购项目	教师西服（西装外套+西裤+衬衣长款+衬衣短款）	1260.00/套	1
	教师大衣（男士、女士）	1260.00/套	

二、资金来源

业主自筹

三、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一般资质条件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合格的供应商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基本条件；

（二）特定资格条件：无

四、网上询比有关说明

（一）供应商应通过“行采家”平台（<https://www.gec123.com>），成为行采家平台供应商。

（二）凡有意参加询比的供应商，请自行在“行采家”平台（<https://www.gec123.com>）下载本项目询比文件以及补遗等开标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供应商下载或领取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询比实质性要求内容。

（三）询比公告期限：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二个工作日。

（四）报名

在 2025 年 4 月 23 日 17: 30 时前，供应商将《文件报名登记表》扫描后发送至 434735381@qq.com（邮箱），否则其报价文件可能不会被接受。

（五）供应商须满足以下二种要件，其响应文件才被接受：

- 1.按时发售登记表扫描了发送到指定邮箱；
- 2.按时上传了询比文件并递交了样品。

（六）响应文件上传截止时间：2025 年 4 月 24 日 10: 00。

五、其它有关规定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分

包)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响应。

(二)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响应。

(三)同一合同项(分包)下的货物,制造商参与询比的,不得再委托代理商参与询比。

(四)本项目的补遗文件(如果有)一律在“行采家”平台(<https://www.gec123.com>)发布,请各供应商注意下载或到采购代理机构领取;无论供应商下载或领取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补遗文件(如果有)的内容。

(五)超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上传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六)询比费用:无论询比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询比的所有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七)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询比。

(八)本项目不接受合同分包。

(九)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六、联系方式

(一)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保家镇小学校

联系人:温老师

联系方式: 13996947240

地 址:彭水自治县保家镇

(二)采购代理机构:重庆湛哲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老师

电 话:159093651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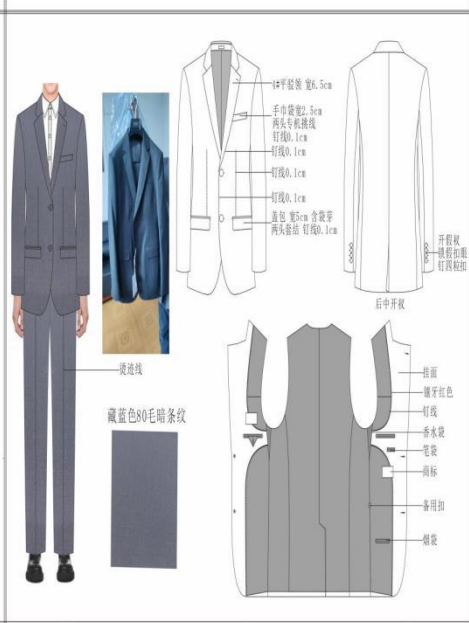
地 址:彭水县绍下坝街60号

第二篇 询比项目技术需求

一、项目概况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价（元）	备注
1	教师西装（男士、女士）	1260.00	1.该包投标产品必须为中国关境内生产，若为进口产品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本次采购为暂估数量，最后按实际数量为准。
2	教师衬衣（男士、女士）		
3	教师外套（男士、女士）	1260.00	

二、技术需求

序号	名称	规格及技术参数要求	参考图片（本图片仅作参考）
1	教师西装（男士）	▲纤维含量：羊毛≥78%	
1	教师西装（女士）	▲纤维含量：羊毛≥78%	

3	教师大衣男士	▲纤维含量：羊毛≥98%	
4	教师大衣女士	▲纤维含量：羊毛≥98%	

5	教师衬衣男士	▲纤维含量：棉 100%	
6	教师衬衣女士	▲纤维含量：棉 100%	

备注：需提供上列带▲技术要求的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其他说明

2.1 面料要求

所有服装面料必须采用健康的布料，面料与工艺必须符合国家的 GB18401《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标准。

衬衣款式:DP 成衣免烫，长袖颜色:白色细斜纹；成份:100%长绒棉；纱支:80S/2*80S/2

2.2 细密要求

服装必须质地细密，布面手感柔软、结构紧密、表面织纹清晰，不起球、不扒丝、不掉色、不易皱、不变形。

2.3 工艺要求

西装为麻衬工艺，注重工艺与布料并重，辅料品质优良，款式配色准确无误。做工精细，保证每一根纱线，每一道暗纹吻合。

2.4 辅料要求

产品的辅料运用应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要求。

2.5 质量要求

供应商提供产品的技术标准需达到或超过国家现行标准，应保证产品质量符合行业标准和国家相关规定。成交供应商制作成品前货物样式应经采购人确认，采购人有权做非实质性变更的样式微调。在

成品验收时，在规定限期内不能达到要求的，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造成的任何损失由成交人自行负责。

2.6.量号要求

成交供应商根据量号情况进行量体裁衣、单一制作。在量号时要了解着装人员的姓名、性别、体型数据等相关信息。采购人协助供应商组织型号比量，由成交供应商对采购人单位的人员进行测量，测量时间限为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由专人将每个着装人员基本信息进行记录，并以此作为着装对象服装成衣生产、号型配发放的依据。量号信息按采购人的要求整理，交采购人保存，并对信息保密。

三、供应商需按照学校材质及款式要求，提供设计方案，包括款式图、面料样卡、尺寸表等，供校方选择，先制作样衣，完成后送达学校验收合格并留样。后续安排专业量体师到校，为教职工量体，采集尺寸数据，建立个人尺寸档案，根据教职工要求量身定制。根据确认的方案和尺寸数据，进行生产制作，严格控制生产流程，确保产品质量。将成品配送至学校，并协助分发，提供期限为二个月的免费修改服务及时处理售后问题，如质量投诉、尺寸修改换货等。

三、样品收取及退还要求

样品清单列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教师西装（男士、女士）	套	1	1. 供应商提供样衣时，应自己考虑男女款式是否有所区分的问题，如同一款式，男女款式相同，可只提供一件样衣；如男女款式不同，可分别提供一件样衣。 2. 样品技术要求：按本采购文件第二篇项目技术需求 “二、招标项目产品技术参数要求” 标准执行。
2	教师衬衣（男士、女士）	套	1	
3	教师大衣（男士、女士）	套	1	

2、样品封装要求及样品邮寄地点、时间

样品自行密封后装箱

样品邮寄地点：彭水县下坝街 60 号

样品收集截止时间：2025 年 4 月 24 日 10:00 时。

在规定时间内未收到供应商的样品，响应文件将不会被接受。

(二) 样品退还要求

- 1、拟成交供应商的样品将交给采购人封存保管，作为交货或验收的依据之一，如成交供应商后期交货与样品不符，采购人将拒绝收货，造成的全部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采购人有权追究成交供应商责任。
- 2、成交结果公示后 3 个工作日内，向未成交供应商寄回样品或供应商到采购代理机构处取回投标样品。
- 3、评审过程中，可能会对样品进行拆除，采购人不承担由拆除引起的样品擦伤、损坏等赔偿费用。

四、其它要求

- 1.成交供应商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等与产品质量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

等规定，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成交供应商除赔偿采购人损失外，还应对由此引起的其他延续损失给予全额经济赔偿(包括医疗、声誉等)，并承担其他相应法律责任。

①质量因不符合相关质量标准，导致采购人被监管部门处罚；

②未按时配送到位；

③经验收，发现所配送产品质量不符合国家相关规定或招标文件、合同相关要求。

2、成交供应商在参与本次采购活动过程中造成的所有财产损失及人身安全事故均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负责。

第三篇 询比项目商务需求

一、交货期、交货地点及验收方式

（一）、交货期

成交供应商应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10 个日历日内交货；

（二）、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验收方式

1.货物到达现场后，成交供应商应在使用单位人员在场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外观，作出开箱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2.成交供应商应保证货物到达采购人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成交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3.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分配。

4.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未达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5.采购人需要对成交供应商交付的产品（包括质量、技术参数等）进行检测确认的，成交供应商应予以配合，并负担检测费用。

6.产品包装材料归采购人所有。

二、报价要求

（一）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报总价。包含：产品价、运输费（含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培训费等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的所有费用。因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采购人不再补偿。

（二）采购人后续若有追加本次采购产品，追加货物单价不变，按本次单价结算。

三、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一）产品质量保证期：

1.成交供应商应明确承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其投标产品质量保证期达到 1 年。

2.投标产品属于国家规定“三包”范围的，其产品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三包”规定。

3.成交供应商的质量保证期承诺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按成交供应商实际承诺执行。

（二）售后服务内容

成交供应商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产品应提供自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后一年的质保期。在产品质量保证期之内，因产品设计、工艺、材料、配套件的缺陷等本身缺陷（非人为因素）而造成的任何产品质量问题应由供应商免费更换、修补。

2.供应商所供服装尺码不符合要求的，保证在接到调换要求通知起 7 天内将更换后的服装送到采购人手中。

3.服装免费小修小补工作，如拉链（扣件）、缝地开裂等，成交供应商免费在接到通知后 3 至 5 天内修好交还采购人手中，否则按更换执行。

四、付款方式

成交供应商在供货完成后向采购人开具等额发票，采购人在 15 个工作日内按程序办理支付手续。

五、知识产权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六、其它

（一）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对以上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承诺内容必须达到本篇及询比文件其他条款的要求。

（二）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第四篇 评审程序及方法、评审标准、无效响应和采购终止

一、评审程序及方法

(一) 询比采购按询比采购文件规定的询比时间进行，询比小组对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各供应商只有在完全符合要求的前提下，才能参与正式询比采购。

1.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询比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询比采购资格。资格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供应商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提供复印件）。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提供书面声明（见格式文件）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按“第一篇三、供应商资格条件（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的要求提交。
(二)	询比保证金		按照询比文件要求足额交纳保证金（如有）。

注：

①供应商按“多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副本）以供应商所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原件备查）。

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行政处罚中“较大数额”的认定标准，由被执行业务所在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制定，国务院有关部门规定了较大数额标准的，从其规定。

2.符合性检查。依据询比采购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询比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询比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有效性审查	响应文件签署或盖章	按询比文件“第七篇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要求签署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符合询比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签署或盖章齐全。
		响应方案	每个分包只能有一个响应方案。
		报价唯一	只能在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范围内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且总价及分项报价均不能超最高限价）。
2	完整性审查	响应文件份数	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符合询比文件要求。
3	响应程度审查	实质性响应	对询比采购文件第二篇、第三篇规定的询比采购内容作出响应。
		询比采购有效期	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 90 天。

（三）澄清有关问题。询比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询比采购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五）询比采购小组采用经评审的综合评分法对每个有效响应（通过资格性检查、符合性检查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

（六）询比小组将依照本询比邀请书相关规定对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询比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并依据评审标准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将供应商签字确认后的开标记录表送入评标区，由询比小组按照综合评分法推荐出成交候选人。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询比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成交供应商的评标方法。供应商总得分为价格、商务、技术（质量）等评定因素分别按照相应权重值计算分项得分后相加，满分为 100 分。

四、评审标准（供应商得分=1+2+3）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值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投标报价 (30%)	30 分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投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投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高于最高限价为无效报价。
2	技术部分 (50%)	响应偏离 (20 分)	有效供应商起评分为 20 分，根据响应供应商对采购文件“三、项目技术需求”响应情况评分，存在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本项目实际需求，扣 5 分；存在 4 条及以上负偏离或不满足本项目实际需求，则起评分为 0 分。	根据技术响应偏离表响应情况打分。
		供货方案 (10 分)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供货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人员配备、设备配备、车辆运输等内容；根据方案进行评分，方案内容完整、详尽、无缺项、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 10 分，方案内容较完整、较详尽、无缺项、较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 7 分，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 4 分，方案内容存在缺项、不太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 1 分，没有提供不得分。	提供对应方案，格式自拟。
		进度计划方案 (10 分)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进度计划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时间安排、进度保障等内容；根据方案进行评分，方案内容完整、详尽、无缺项、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 10 分，方案内容较完整、较详尽、无缺项、较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 7 分，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 4 分，方案内容存在缺项、不太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 1 分，没有提供不得分。	
		质量保障方案 (10 分)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质量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面料质量、材质做工等内容；根据方案进行评分，方案内容完整、详尽、无缺项、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 10 分，方案内容较完整、较详尽、无缺项、较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 7 分，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 4 分，方案内容存在缺项、不太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 1 分，没有提供不得分。	
供应商的应答应满足采购文件“四、项目商务要求”的要求，有一条不满足的，商务部分得分为 0 分，不再进入商务部分的评审。				
3	商务部分 (20%)	售后服务 (10 分)	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人员、应急预案、服装更换时间等内容；根据方案进行评分，方案内容完整、详尽、无缺项、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 10 分，方案内容较完整、较详尽、无缺项、较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 7 分，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基本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 4	提供方案，格式自拟。

			分，方案内容存在缺项、不太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 1 分，没有提供不得分。	
		业绩 (10 分)	供应商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过类似项目的，每提供 1 个合同得 5 分，最多得 10 分。	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三、无效响应

供应商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 (一) 供应商未通过资格性检查或响应文件未通过符合性检查的；
- (二)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参加询比；
- (三) 供应商未按照询比采购文件的要求缴纳询比保证金；
- (四) 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按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规定签署、盖章；
- (五) 供应商的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 (六)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 (七)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的；
- (八) 供应商响应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的条件。
- (九) 同一合同项（分包）下的货物，制造商参与询比的，再委托代理商参与询比的；
- (十) 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询比的；
- (十一) 法律法规和网上询比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
- (十二) 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

三、采购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本次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一)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询比采购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四)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2 家的。

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

一、网上询比费用

参与询比的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网上询比文件

(一) 网上询比文件由采购邀请书、项目技术需求、项目商务需求、评审程序及方法、评审标准、无效响应条款和采购终止、供应商须知、合同草案条款、响应文件编制要求七部分组成。

(二)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询比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三) 本网上询比文件中，询比小组根据与供应商进行网询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为网上询比文件第二、三、六篇全部内容。

(四) 评审的依据为网上询比文件和响应文件（含有效的书面承诺）。询比小组判断响应文件对网上询比文件的响应，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三、询比要求

(一) 响应文件

1. 供应商应当按照网上询比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网上询比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原则上采用软面订本，同时应编制完整的页码、目录。

2. 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的部分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供应商应按照第七篇“响应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和装订，也可在基本格式基础上对表格进行扩展，未规定格式的由供应商自定格式。

3. 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 1). 响应文件编制：响应文件电子文件一份（注明包号），
- 2). 在响应文件中，询比文件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中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字、盖章。且响应文件每一页均应由响应人加盖公章或由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有规定格式签字、盖章的页面可不重复进行签字或盖章。

3).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二)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以联合体形式参与网上询比。

(三) 询比有效期

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 90 天。

(四) 修正错误

1. 若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的价格出现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错误，以大写金额修正为准。

2.询比小组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修正供应商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并签字确认后，修正后的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将失去成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

(五) 响应文件的递交

盖章签字后的响应文件扫描成 PDF 格式后上传至行采家平台。

四、成交供应商的确认和变更

(一) 成交供应商的确认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询比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二) 成交供应商的变更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五、成交通知

(一)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 “行采家” 平台 (<https://www.gec123.com>) 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二) 结果公告发出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三)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四) 如有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在质疑处理完毕后发出成交通知书。

六、关于质疑和投诉

(一) 质疑内容、时限

1. 成交结果公告期限为成交结果公告发出之日起一个工作日，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一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2. 供应商对询比文件中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技术和商务需求、评审标准及评审细则有异议的，应主要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其他问题可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二) 质疑答复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书面质疑后一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七、采购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向采购代理公司支付，收费标准按包干价：6000 元计取，采购代理服务费含在响应报价中，但不单独列出。

八、综合服务费：由代理机构缴纳。

九、签订合同

(一)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询比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

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询比采购文件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二）询比采购文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三）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四）合同原则上应按照询比文件提供的合同文件签订，相关单位要求适用合同通用格式版本的，应按其要求另行签订其他合同。

（五）采购人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履约保证金的，应当在询比采购文件中予以约定。成交供应商履约完毕后，采购人应按询比文件及合同的约定无息退还其履约保证金。

第六篇 合同草案条款（样本）

一、合同主要条款

1、定义

(1) 甲方（需方）即采购人，是指通过政府采购，接受合同服务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乙方（供方）即成交人，是指成交后提供合同服务的自然人、法人及其他组织。

(3) 合同是指由甲乙双方按照询比文件和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通过协商一致达成的书面协议。

(4) 合同价格指以成交价格为依据，在供方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需方（或财政部门）应支付给供方的金额。

(5) 技术资料是指合同服务及其相关的设计、制造、监造、检验、验收等文件（包括图纸、各种文字说明、标准）。

2、服务内容

合同包括以下内容：服务名称、型号规格、技术参数、数量（单位）等内容。

3、合同价格

(1) 合同价格即固定综合单价。

(2) 合同价格包括产品价、运输费（含装卸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培训费，所有税费由乙方负担。

4、转包或分包

(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 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内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5.1 乙方应按询比文件规定的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5.2 乙方提供的服务在质保期内因服务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5.2.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5.2.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5.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12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5.4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本此服务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6、付款

(1) 本合同使用货币币制如未作特别说明均为人民币。

(2) 付款方式：汇票、支票、现金。

(3) 付款方法：财政直接支付或需方自行支付。

7、检查验收

按照招标人采购需求进行验收，满足相关行业规范；及成交供应商的承诺。

8、索赔

供方对服务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并且需方已于规定交付期内和质保期内提出索赔，供方应按需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1) 供方同意需方拒收货物并把拒收货物的金额以合同规定的同类货币付给需方，供方负担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运输和保险费、检验费、仓储和装卸费以及为保管和保护被拒绝货物所需要的其它必要费用。

(2) 根据货物的疵劣和受损程度以及需方遭受损失的金额，经双方同意降低货物价格。

9、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内容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如若出现侵权行为，由乙方付全部责任。

10、合同争议的解决

(1) 当事人友好协商达成一致

(2) 在 60 天内当事人协商不能达成协议的，可提请采购人当地仲裁机构仲裁。

11、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款，或由供需双方约定。

12、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生效及其效力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

(2) 合同应经当事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双方合同专用章或公章。

(3) 合同所包括附件，是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合同需提供担保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规定执行。

(5) 本合同条件未尽事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由供需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二、政府采购购销合同（格式）

重庆市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号：_____）

甲方（需方）：_____

计价单位：_____

乙方（供方）：_____

计量单位：_____

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购销合同：

项目名称	数量	综合单价	总价	服务时间	服务地点
合计人民币（小写）：					
合计人民币（大写）：					
一、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					
二、随机备品、附件、工具数量及供应方法：					
三、交提货方式：					
四、验收标准、方法： 如有异议，请于_____日内提出。					
五、付款方式：					
六、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执行，或按双方约定。（采购人应按项目实际情况完整填写）					
七、其他约定事项： 1.招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投标文件和承诺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2.本合同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需方所在地仲裁机构提请仲裁。 3.本合同一式____份，需方____份，供方____份，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4.其他：					
需方： 地址：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供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授权代表： （本栏请用计算机打印以便于准确付款）		
备注：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第七篇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一、经济部分

(一) 询比报价函

(二) 分项报价明细表

二、资格条件部分

(一) 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四) 承诺函

(五) 其他资料

行采家

网上询比响应文件

(包 1/包 2)

项目名称：

供应商：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地址：

(一) 询比报价函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收到_____ (项目名称) 及_____/____ (项目编号) 的询比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项目的询比。

- 1.愿意按照询比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的货物，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人民币**小写**：_____元，。
- 2.我方现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响应文件正本___/___份，副本___/___份,电子文件___份。
- 3.我方承诺：本次询比的有效期为 90 天。
- 4.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询比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及评审办法。
- 5.在整个询比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接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等规定给予惩罚。
- 6.我方若成为成交供应商，将按照最终询比结果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7.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 8.我方同意按询比文件规定，交纳询比文件要求的询比保证金。如果我方成为成交供应商，保证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询比文件规定的采购代理服务费。
- 9.我方未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供应商（公章）或自然人签署：

地址：

电话：

网址：

联系人：

传真：

邮编：

年 月 日

(二) 分项目报价明细表

序号	项目内容	产地/品牌	数量	单价	备注

注：供应商报价时必须按第二篇项目概况中所列清单分别报价，否则为无效报价。

二、资格条件

（一）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特定资格条件（如有）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格式)

项目名称:

致: _____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 在 _____ (供应商名称) 任 _____ (职务名称) 职务, 是 (供应商名称)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电话: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 _____ (若授权他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可不填写)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格式)

项目名称:

致: _____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名称)是_____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_____ (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询比、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署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签署或盖章)

(签署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电话: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_____ (若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可不填写)

注:

- 1.若为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不提供此文件。

(四) 书面声明（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_____（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货物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我公司还同时声明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四）其他

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

附件一：采购文件报名登记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公章)		
联系人		手机	
办公电话		传真	
E-mail			
单位地址			

相关说明：

在采购文件规定时间内，供应商请将《文件报名登记表》（加盖供应商公章）扫描发送至434735381@qq.com（邮箱）。未满足以上说明要求，代理机构及采购人有权拒绝其参与投标。